

证券代码：000711

证券简称：ST 京蓝

公告编号：2026-013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1) 以区间数进行业绩预告的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利润总额（如适用）	-26,000	~	-18,000		-13,338.40
	比上年同期下降	34.95%	~	94.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000	~	-16,000		-10,989.24
	比上年同期下降	45.60%	~	109.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2,000	~	-15,000		-11,939.60
	比上年同期下降	25.63%	~	84.2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	-0.05		-0.0385
营业收入（如适用）	44,000	~	51,000		37,785.27
扣除后营业收入（如适用）	38,500	~	45,500		33,006.43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上市公司”）已就本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的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自 2024 年初新管理团队履职以来，公司坚定实施战略转型，已全面切换到含锌钢固危废资源化利用这一高潜力赛道，2025 年该业务占公司营收比重已达约 95%，产精钢超过 200 吨（其中自产精钢约 121 吨、加工提纯精钢服务约 75 吨），公司整体营业收入在 2024 年比 2023 年已增长超过 100% 的情况下，预计 2025 年再增长 16.45%-34.97%，初步显现了战略转型的成效。公司将继续利用在稀有金属钢方面的资源优势，努力将公司产业链进一步往钢的下游产业如高密度 ITO 靶材等领域延伸。

以上数据为初步核算结果，最终以经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准。

同时，因公司 2025 年仍处于战略转型的关键转折期，战略转型所需要的投入、以及战略转型所带来的影响，导致 2025 年归母净利润出现亏损且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具体如下：

其一，为确保公司资产与经营状况的真实、准确披露，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公司拟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商誉等各项资产开展全面减值测试，预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约 10,000 万元左右，较上年同期增加 50% 以上。尤其对以重整前的土壤修复历史业务为主的子公司中科鼎实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简称“中科鼎实”），对历史形成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等计提坏账准备合计约 6,000 余万元。此次减值计提是公司积极实施战略转型、主动梳理资产质量、化解潜在经营风险的负责任举措，将为后续轻装上阵、推进高质量发展进一步扫清障碍。

其二，本年度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与股权激励费用合计预计占比超 60%。为充分激发管理层及核心技术骨干的积极性与创造力，助力公司战略目标稳步落地，公司以承受股权激励费用对利润的影响为代价，于 2024 年 5 月正式启动股权激励计划，2025 年确认股权激励费用约 2,300 万元，较上年度 2,191 万元略有增加。此外，为轻装上阵，2025 年中科鼎实进一步收缩老业务，进行了大量减员，产生大额减员费用。

其三，经过了 2024 年的新业务转型投入阶段后，公司账面现金所剩不多；且 2025 年前三季度，受重整前历史问题影响，公司仍处于退市预警状态，暂未恢复融资能力，因此能够投入到含锌铟固危废资源化利用新业务的资金非常有限，难以释放新业务的盈利能力。尽管公司在 2025 年 9 月去除退市预警后已初步解决了资金问题（2025 年末的账面现金及等价物、可变现股票价值合计已超过 1.2 亿元），但已近年末，2025 年新业务未能产生较多利润。

综上，2024–2025 年是公司从历史业务全面转型升级到含锌铟固危废资源化利用领域的关键时期，因战略转型与风险优化导致利润较差。下一阶段，公司将利用已去除退市预警的有利时机，在因重整前事项被处罚而被追加 ST 十二个月期满后积极申请去除 ST 标识而进一步恢复为正常上市企业；进一步强化公司在铟产业链的战略优势，争取尽快投产高密度 ITO 靶材，并利用铟的稀缺性以及公司铟资源优势而积极扩大公司的 ITO 靶材市场份额，并基于同样的业务逻辑而积极开拓更多的铟产业链精深加工新材料产品，为全体股东创造更大价值。

四、风险提示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公司 2025 年年度实际业绩情况和财务数据以公司后续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敬请广大投资者以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

五、其他相关说明

（一）业绩预告编制基础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结合公司 2025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业务完成进度、财务核算流程等因素编制而成，主要核算依据包括：1. 已实现的销售收入及对应成本结转；2. 各项费用发生情况；3. 资产减值测试初步结果；4. 税收政策及其他影响损益的重大事项。

（二）其他需说明事项

本次业绩预告披露后，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及时披露 2025 年度报告及相关补充公告。如在审计过程中出现业绩预告需更正的情形，公司将在发现差异后的两个交易日内及时发布业绩预告更正公告，说明差异原因、调整金额及对公司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理性投资。

六、备查文件

无

特此公告。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01 月 30 日